

证券代码：872894

证券简称：博大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

博大股份

NEEQ: 872894

江苏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25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**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**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负责人**沈达**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**张颖**及会计机构负责人**张颖**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**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**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姓名	张颖
电话	0519-88506780
传真	0519-88506780
电子邮箱	accounting.m@jsbd.com
公司网址	www.jsbd.com
联系地址	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横林镇新横崔路8号
指定信息披露平台	www.neeq.com.cn
文件备置地址	江苏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279,213,503.41	234,342,374.70	19.1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81,551,900.23	151,821,602.88	19.5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3.80	3.18	19.50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33.36%	32.74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34.98%	35.21%	-
（自行添行）			
	本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223,841,613.43	197,074,308.01	13.58%
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39,942,498.01	29,191,570.69	36.8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38,815,143.26	28,455,718.81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31,429,117.04	33,006,193.12	-4.78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(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)	24.08%	20.65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(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)	23.40%	20.13%	-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84	0.61	37.70%
(自行添行)			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26,533,333	55.51%	0	26,533,333	55.51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6,533,333	55.51%	0	26,533,333	55.51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				
	核心员工				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21,266,667	44.49%	0	21,266,667	44.49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1,266,667	44.49%	0	21,266,667	44.49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				
	核心员工					
总股本		47,800,000	-	0	47,80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4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
1	凯普投资	35,000,000	0	35,000,000	73.22%	11,666,667	23,333,333	0	0
2	沈达	7,170,000	0	7,170,000	15.00%	5,377,500	1,792,500	0	0
3	沈建新	3,240,000	0	3,240,000	6.78%	2,430,000	810,000	0	0
4	诸雅娟	2,390,000	0	2,390,000	5.00%	1,792,500	597,500	0	0
合计		47,800,000	0	47,800,000	100.00%	21,266,667	26,533,333	0	0
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沈建新与诸雅娟为夫妻关系，沈达为沈建新、诸雅娟夫妇之子，沈达、沈建新、诸雅娟分别持有凯普投资 60%、20%、20%股权，沈建新任凯普投资执行董事，诸雅娟任凯普投资监事。

江苏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7 日